

上海谢易伽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卫生健康行政处罚案

| | |
|--------------|--|
| 案件名称 | 上海谢易伽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卫生健康行政处罚案 |
|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| 虹第 2120242204 号 |
| 被处罚人姓名 | 上海谢易伽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91310109MA1G6033X2 |
| 法定代表人姓名 | 刘谨华 |
| 处罚事由 | 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工作 |
| 处罚依据 | 违反了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七条、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条第一款，依据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、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三十八条 |
| 处罚结果 | 警告，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 |
| 做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 | 上海市虹口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|
| 做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 |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|